

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

查核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」111年度補助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

查核日期：111年11月16日

原始憑證留存機關名稱	嘉義縣政府	查核單位	政風室、主計室、經管課	編號	
受查機關名稱	嘉義縣政府	案件名稱	嘉義縣轄內公共給水水庫集水區範圍村落污水調查規劃		
查核項目	查核情形			備註	
執行範圍是否符合計畫核定範圍及項目	符合湖山水庫集水區保護水庫水體項目。				
計畫經費分配比例	110-111年補助9,730千元，地方自籌1,080千元，符合補助要點90%補助比例。			中央對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經費最高補助比率90%	
已支用補助款額度	截至111年11月15日已請領補助款8,748千元；支用5,455千元。				
計畫(案件)執行期間及完成情形	110年5月20日決標，預計111年12月31日結案，訂於111年11月17日辦理第3階段審查，審查通過後即可辦理結案相關事宜。				
查核事項(含原始憑證保管及抽核情形)	經查核原始憑證，核與計畫相關並有妥善保管。				
計畫完成後有無結餘款(或罰款)繳回。	計畫尚未完成，無節餘款(或罰款)繳回。				
查核結果及處理	與核定計畫尚符。				
受查單位之回應	無				
其他	無				

受核單位：王勝宏

查核單位：周隆裕
吳淑舒
馬瑞如
黃信元

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

查核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」111年度補助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

查核日期：111年11月16日

原始憑證留存機關名稱	嘉義縣政府	查核單位	政風室、主計室、經管課	編號	
受查機關名稱	嘉義縣政府	案件名稱	嘉義縣村落型污水處理(第一標)-梅山鄉太平村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(第二期)委託設計監造服務		
查核項目	查核情形			備註	
執行範圍是否符合計畫核定範圍及項目	符合湖山水庫集水區保護水庫水體項目。				
計畫經費分配比例	111年補助2,637千元，地方自籌293千元，符合補助要點90%補助比例			中央對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經費最高補助比率90%	
已支用補助款額度	截至111年11月15日已請領補助款2,373千元；支用1,292千元。				
計畫(案件)執行期間及完成情形	111年5月4日決標，配合嘉義縣村落型污水處理(第一標)-梅山鄉太平村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(第二期)工程進度辦理，預估112年4月結案。				
查核事項(含原始憑證保管及抽核情形)	經查核原始憑證，核與計畫相關並有妥善保管。				
計畫完成後有無結餘款(或罰款)繳回。	計畫尚未完成，無節餘款(或罰款)繳回。				
查核結果及處理	與核定計畫尚符。				
受查單位之回應	無				
其 他	無				

受核單位：王勝宏

查核單位：周隆裕
吳謙舒
馬樹明
黃信元

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

查核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」111年度補助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

查核日期：111年11月16日

原始憑證留存機關名稱	嘉義縣政府	查核單位	政風室、主計室、經管課	編號	
受查機關名稱	嘉義縣政府	案件名稱	嘉義縣村落型污水處理(第一標)-梅山鄉太平村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(第二期)		
查核項目	查核情形			備註	
執行範圍是否符合計畫核定範圍及項目	符合湖山水庫集水區保護水庫水體項目。				
計畫經費分配比例	111年補助29,250千元，地方自籌3,250千元，符合補助要點90%補助比例。			中央對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經費最高補助比率90%	
已支用補助款額度	截至111年11月15日已請領補助款8,008千元；支用866千元。				
計畫(案件)執行期間及完成情形	111年9月1日決標，預估112年3月12日完工，截至111年11月15日進度已達24%，應可於年底達本計畫控管目標值。				
查核事項(含原始憑證保管及抽核情形)	經查核原始憑證，核與計畫相關並有妥善保管。				
計畫完成後有無結餘款(或罰款)繳回。	計畫尚未完成，無節餘款(或罰款)繳回。				
查核結果及處理	與核定計畫尚符。				
受查單位之回應	將依控管目標積極趕辦。				
其他	未來計畫之執行請落實控管，以符合本計畫補助作業注意事項規定。				

受核單位：王勝宏

查核單位：周隆裕
吳澤鈺
馬樹如

黃信元

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

查核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」111年度補助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

查核日期：111年11月16日

原始憑證留存機關名稱	嘉義縣政府	查核單位	政風室、主計室、經管課	編號	
受查機關名稱	嘉義縣政府	案件名稱	梅山鄉瑞峰村隙仔野溪整治工程第三期		
查核項目	查核情形			備註	
執行範圍是否符合計畫核定範圍及項目	符合湖山水庫集水區崩塌處理、野溪整治等項目。				
計畫經費分配比例	111年補助8,177千元，地方自籌909千元，符合補助要點90%補助比例。			中央對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經費最高補助比率90%。	
已支用補助款額度	截至111年11月15日已請領補助款6,399千元；支用274千元(設計服務費第1期款)。				
計畫(案件)執行期間及完成情形	111年8月18日決標，預估112年1月24日完工，截至111年11月15日進度已78%，應可於年底達本計畫控管目標值。				
查核事項(含原始憑證保管及抽核情形)	經查核原始憑證，核與計畫相關並有妥善保管。				
計畫完成後有無結餘款(或罰款)繳回。	計畫尚未完成，無節餘款(或罰款)繳回。				
查核結果及處理	與核定計畫尚符。				
受查單位之回應	無				
其 他	無				

受核單位：蔡興利

查核單位：周隆裕
吳清舒
張淑如

黃信元

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

查核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」111年度補助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

查核日期：111年11月16日

原始憑證留存機關名稱	嘉義縣政府	查核單位	政風室、主計室、經管課	編號	
受查機關名稱	嘉義縣政府	案件名稱	梅山鄉太興村橫山部落坑溝整治工程		
查核項目	查核情形			備註	
執行範圍是否符合計畫核定範圍及項目	符合湖山水庫集水區崩塌處理、野溪整治等項目。				
計畫經費分配比例	111年補助8,617千元，地方自籌958千元，符合補助要點90%補助比例。			中央對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經費最高補助比率90%	
已支用補助款額度	截至111年11月15日已請領補助款2,265千元；支用290千元(設計服務費第1期款)。				
計畫(案件)執行期間及完成情形	111年8月30日決標，預估112年3月7日完工，截至111年11月15日進度已達10%，請努力趕辦以達本計畫控管目標值。				
查核事項(含原始憑證保管及抽核情形)	經查核原始憑證，核與計畫相關並有妥善保管。				
計畫完成後有無結餘款(或罰款)繳回。	計畫尚未完成，無節餘款(或罰款)繳回。				
查核結果及處理	與核定計畫尚符。				
受查單位之回應	將依控管目標積極趕辦。				
其 他	未來計畫之執行請落實控管，以符合本計畫補助作業注意事項規定。				

受核單位：蔡興弘

查核單位：周隆裕
吳淦鈞
焦淑如
黃信元

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 簽名冊

名稱	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」111 年度補助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查核			
時間	111 年 11 月 16 日 10 時 00 分	會議地點	嘉義縣政府 1F 水利處會議室	
主持人	黃信元	紀錄	吳淑卿	
單位/名稱	職 稱	簽 名	備 註	
1	嘉義縣政府	科長	蔡傑弘	
2		技士	蔡瑞田	
3		技士	侯柏廷	
4		技士	王勝宏	
5		約用	蔡良輝	
6		約聘	謝青敏	
7		約僱	洪錦謙	
8		臨單	何慧君	
9		臨僱	李瓊芳	
10		約用	劉秉亨	
11				
12	本局主計室	課員	周隆裕	
13	本局政風室	課員	張博如	
14				
15				
16				
17				
18				
19				
20				
21				
22				